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对2018年度第76项

社会评价群众意见建议整改方案

根据《自治区绩效考评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反馈2018年度绩效考评结果的通知》（桂绩办发〔2019〕4号）要求，新区高度重视，专项研究2018年度自治区绩效考评群众反馈意见建议整改工作，开展调查研究，并制定以下整改方案。

一、整改事项

第76项：“阳和工业新区希望政府体恤民情多下乡走，解决村民住宅问题，房产证得到就补偿给人家，有些人没有房子。”

1. 调查情况

调查时间：2019年6月13日

调查人员：陈思全

调查地点：阳和征地拆迁办公室

调查对象：新区征地拆迁办公室负责拆迁工作业务人员周广贤、郭勇、卢君、覃章平。

调查方式：自查自纠、查阅资料。

调查过程：针对群众反映的问题，阳和工业新区征地拆迁办公室进行调查，对现有房屋征收补偿方案进行查阅，查看相关补偿标准。

调查结果：

第76项：“阳和工业新区希望政府体恤民情多下乡走，解决村民住宅问题，房产证得到就补偿给人家，有些人没有房子。”**意见建议不属实**。新区范围内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均按照相关补偿政策开展，有证房屋、无证房屋的认定及补偿方式均有明确规定。

三、整改目标

第76项整改事项（阳和工业新区希望政府体恤民情多下乡走，解决村民住宅问题，房产证得到就补偿给人家，有些人没有房子。）

整改目标：该意见系村民对房屋征收与补偿政策存在误解，我办在今后的工作中继续加强各类补偿政策的宣传工作。

四、整改主体

责任科室：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征地拆迁办公室

责任人：郭文斌

联系方式：8805952

五、整改措施

（一）利用各种宣传媒体，如政府门户网站、政务信息公开栏等进行房屋征收补偿政策宣传。

（二）召开村委、各村村民小组组长会议，解释及传达房屋征收补偿政策，督促各村小组队长向村民广泛宣传相关政策。

（三）印制并发放整村推进宣传手册，将政府征地拆迁政策广泛宣传入户。

 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管理委员会

 2019年7月25日